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编号：2011-015

##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1年3月25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2011年4月18日上午10：00

（三）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侨城侨城东路2002号深圳博林诺富特酒店二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五）股权登记日：2011年4月11日

### 二、会议出席对象

（一）截至2011年4月11日（星期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公司聘任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 三、会议审议事项和提案

(一) 会议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二) 议程:

- 1、审议《2010 年度董事会报告》;
- 2、审议《2010 年度监事会报告》;
- 3、审议《〈201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审议《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 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8、审议《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 9、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将作为特别提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以上第 1、3、4、5、6、7、8、9 项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2 项议案经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11 年 3 月 28 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2010 年年度报告》。

#### 四、会议登记方式

(一) 登记时间: 2010年4月13日(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00)

(二)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郎山路21号), 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三)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填写《股东登记表》,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填写《股东登记卡》，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采取传真或书面信函的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传真或书面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 五、 其他事项

### 1、 会务常设联系人

- (1) 姓名：步海华、许仁智
- (2) 联系电话：0755-26980311；
- (3) 联系传真：0755-86142889；
- (4) 邮编：518057

2、出席会议的所有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附件：

##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 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股东代理人姓名 (如适用)	
股东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如适用)	
股东帐户号码	
持股数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联系电话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联系地址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邮政编码	

股东签名/盖章：

日期：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下称“受托人”）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为自本次授权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2010年度董事会报告》			
2	《2010年度监事会报告》			
3	《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2010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6	《续聘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8	《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9	《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说明：

1、权委托人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相应表格内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2、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  
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